**高雄市楠梓區莒光國小114學年度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**

**初 選 報 名 表**

 編 號： 年　 月　 日

 □報考三年級資優班(限二年級學生）□報考三年級一般智能資優教育方案(限無資優資源班招生之行政區)

 □報考五年級資優班(限四年級學生) □報考五年級一般智能資優教育方案(限無資優資源班招生之行政區)

 □同時報考114學年度國小縮短修業年限(請至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考場參加初選)

 □申請免初選：參加\_\_\_\_學年度 □國小資賦優異學生申請縮短修業年限鑑定 鑑定證號：

 □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鑑定證號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 生 基 本 資 料 | 學生姓名 |  （與戶籍資料相符） |  出生日期 |  年　月　日（與戶籍資料相符） | 照片黏貼處**（最近半年內相片）** |
| 就讀學校 | 國小 |  班 級  |  年　 班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戶籍地址 |  |
| 聯絡地址 | □同戶籍地址 |
| 聯絡電話 | (O) (H) | 家長或監護人或實際照顧者簽章 |  |
| 家長手機　　 |  |
| 推 薦 者 |  | 推薦者(可複選) | 姓 名 | 服務單位 | 備註 |
|  | □ 指 導 老 師 |  |  |  |
|  | □ 專 家 學 者 |  |  |  |
|  | □ 家 長 |  |  |  |
| 學生特質及具體優異事蹟推薦者填寫 | 學習領域成績等第（113學年度第1學期） | 語文（ ） 數學（ ） 健康與體育（ ） 等第：優、甲、乙…生活（ ） 綜合（ ） 社會（ ） 自然（ ） |
| 學 生 特 質（請**務必勾選**，可複選） | □學習能力快速，所需的學習時間比別人少，並修正自己的做事方式。□對文字敏感度高，詞彙豐富，能正確運用超乎年齡水準的字詞。□能善用學習策略，甚至自己發展一套適合自己的學習法則。□獨立性強，能夠主動涉獵感興趣的題材，相關知識豐富。□好奇心十足，對於感興趣的事物，常常打破砂鍋問到底。□能關心別人，具溝通協調能力，受到同儕的尊重與喜愛。□類推能力良好，邏輯推理清晰，能夠舉一反三。□觀察力敏銳，可以從各種經驗中得到許多訊息。□樂於接受挑戰，喜歡接觸困難度高的學習材料。□遭遇挫折或失敗時，能以冷靜積極的態度處理。□空間概念清晰，善於拼圖、迷津等視覺遊戲。□做感興趣的事物專注、持久，不需他人督促。□記憶能力強，聽過或看過的訊息能持久不忘。□理解能力優異，能夠快速掌握主要概念。□喜歡動手作實驗，具有獨立研究的能力。□能夠覺察問題，找出問題的癥結所在。 |
| 如有其他具體事蹟檢附相關資料1至3項(無則免附) |   |
| 繳驗證件 | □身心障礙證明□鑑輔會證明□戶籍所在地區公所核發之低、中低收入戶證明(以上證件皆於報名時尚在有效期限內) |  (請黏貼證明文件之清晰影本) |
| 報名資料檢核 | □費用800元整 □2吋相片2張(報名表貼1張，並另繳1張)□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（含影印本）□申請免初選學生之參加鑑定年度之結果影本(分數需足以辨識)，且學生分數符合以下兩者其一： 112學年度： A.參加國小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初選測驗二年級全測驗T分數達75分(含)以上或T總分220分(含)以上者。 B.參加國小資賦優異學生申請縮短修業年限鑑定初選全測驗T分數達75分(含)以上者。 113學年度：參加國小資賦優異學生申請縮短修業年限鑑定初選全測驗T分數達75分(含)以上者。□貼足36元郵票之回郵信封2個（限報考外校者、報考一般智能資優教育方案者） □同時報考縮修鑑定□符合身心障礙/經濟文化殊異考生資格： □低、中低收入戶學生(應繳驗由區公所發給之有效期限內相關證明，正本驗後發還） □有效期限內之身心障礙證明或鑑輔會證明檢核人員簽名: |